

采购清单

采购单位	志丹县人民法院			备案函号	ZCSP-延安市-2025-00636		
项目名称	志丹县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窗帘采购						
财政拨款	¥ 0.00	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¥ 0.00		
其他财政资金	¥ 562,000.00			保障性资金	¥ 0.00		
序号	品名	采购标的	单价	数量	单位	总价	技术参数
1	窗帘及类似品	志丹县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窗帘采购	562,000.00	1	项	562,000.00	技术规格：1、窗帘必须具备材料要求遮光阻燃面料、配件材质选用铝合金材质。规格尺寸根据审判法庭窗户实际测量尺寸定制窗帘。功能要求支持手动和电动控制方式。服务要求：1、售前服务供应商安排专业人员前往审判法庭进行实地测量。售中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生产窗帘。售后服务提供不低于3年的质保服务。验收要求：外观验收检查窗帘料表面是否平整、有无褶皱、破损、色差、污渍等缺陷。功能验收手动窗帘进行多次开合操作，检查窗帘的遮光效果。资料验收供应商需要提供完整的产品资料。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